

# 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 2018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加强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国务院关于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的决定》（国发〔2014〕45号）、财政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财预〔2011〕285号）、《中共湖南省委办公厅、湖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湘办发〔2019〕10号）、《长沙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长沙市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的通知》（长政发〔2015〕4号）和《长沙市财政局关于开展2019年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长财绩〔2019〕4号）、《长沙市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长政发〔2016〕3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我局成立绩效评价工作组于2019年6月10日至7月18日期间，对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以下简称“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实施的长沙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项目绩效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价实施情况

### （一）组织评价小组

根据市财政局文件要求，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明确项目分管领导及具体负责人，市财政局相关联络人员为绩效评

价组工作成员，负责组织、协调绩效项目的评价工作。湖南大信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根据协议负责项目具体实施，主要包括：拟定项目实施方案、组织开展专项培训、选用合适的绩效评价方式、根据单位实际情况设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组织现场评价工作、出具绩效评价工作报告等。

## **（二）选用的评价指标体系和评价方法**

本次绩效评价的评价指标体系由绩效评价工作组制定。在评价过程中，评价技术方法采用比较法和公众评判法。绩效评价的工作方法主要包括：收集审核资料，比对指标文件、计划文件所下达的项目内容、资金预算与实际实施的情况，实地勘察，问卷调查和听取情况介绍等。

## **（三）绩效评价过程**

2019年6月10日至7月18日期间，绩效评价工作组对长沙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进行了现场评价。评价组在检查市企业社保工作局的基础上，对宁乡市和芙蓉区两个项目单位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进行抽查。

评价过程中，绩效评价工作组采取座谈的方式听取情况汇报，查阅相关文件及项目管理制度，初步了解长沙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市级财政补助项目资金拨付流程，企业退休人员认证办理程序，查阅标准化社区基地建设（老年大学）档案资料；抽查市机关及宁乡市和芙蓉区经费使用情况，现场核实标准化社区建设及退休人员自管组织建立情况，发放

调查问卷，了解项目实施效果及存在的问题；审阅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和宁乡市、芙蓉区的绩效评价指标表和自评报告，并结合现场评价情况，采取目标预定与实施效果比较法，对评价对象进行定量定性分析和综合汇总分析，最终确定项目实施效果是否与项目计划相符、与上报自评报告相符，从而形成评价结论。

#### **（四）项目单位绩效自评报告情况**

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对于本次绩效评价工作安排了专人负责，整理、收集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所需资料。根据财政局评审结果，单位自评报告得分 87.7 分，评价等级为“良”。

## **二、项目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根据长沙市财政局、长沙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使用与管理的通知》（长财社〔2016〕6号），按市本级企业退休人员实际人数每人每月 5 元（人均 60 元/年）的标准，由市和区县财政各分担 50%。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资金使用范围为：基层工作人员业务培训；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企业退休人员的日常管理与服务；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基地建设。

### **（二）项目绩效目标**

#### **1、项目绩效总目标**

建立长效的经费保障机制，借助街道、社区的基层平台，

对退休人员实施社会化管理，提高退休人员生活质量和幸福指数，使退休人员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 **2、项目绩效阶段性目标**

一是对基层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对各区县（市）经办机构和街道（乡镇）、社区（村）负责退休人员管理工作的工作人员进行一次业务培训。培训内容包括：退休人员管理的相关政策法规培训，退休人员管理系统、认证系统升级操作使用培训，退休人员日常管理和开展各种活动等具体业务工作指导。二是完成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采取自行在各站点、网络认证与邮寄认证表格、社区工作人员上门服务相结合的方式对企业退休人员进行一次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努力拓宽认证渠道，积极推进“寓认证于无形，寓认证于服务”的工作新格式。三是加强对企业退休人员的日常管理与服务。根据各基层社区退休人员的居住情况、文化程度、年龄层次、身体状况，建立退休人员自我管理服务组织，开展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社会公益、文化娱乐、体育健身活动以及退休人员特困慰问、大病探望、丧事悼念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其他相关事宜。四是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基地建设。指导社区进行退休人员服务基地建设并组织验收，派驻相应的师资力量协助开办快乐老年大学。

## **三、项目资金情况**

### **（一）项目资金预算及拨付情况**

2018年市财政局预算安排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750万元，预算安排资金全部到位。第一批经费331.80万元于2018年8月以长财社指〔2018〕101号文件下达，第二批经费418.20万元于2018年11月以长财社指〔2018〕1159号文件下达。2018年度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拨付情况如下：

项目单位	经办机构经费	认证费	基地建设费	基础经费	合计
市局机关	15.00				15.00
芙蓉区	10.00	12.77	14.00	41.90	78.67
天心区	10.00	20.51	8.00	42.50	81.01
岳麓区	10.00	19.65	14.00	47.60	91.25
开福区	10.00	18.60	47.00	49.40	125.00
雨花区	10.00	24.67	25.00	66.50	126.17
望城区	10.00	1.72		29.70	41.42
长沙县	10.00	0.48		42.90	53.38
浏阳市	10.00	3.68		43.50	57.18
宁乡市	10.30	1.63		35.70	47.63
高新区	10.00	1.84	2.00	19.45	33.29
合计	115.30	105.55	110.00	419.15	750.00

## （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及各区县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使用与管理的通知》（长财社〔2016〕6号）的规定管理资金，资金调剂使用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 四、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市企业社保工作局根据市财政局及市人社局指示精神，统筹安排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明确各部门岗位职

责。对基层工作人员进行业务培训，指导基层单位进一步完善退休人员自我管理服务组织，协助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基地建设。

本次绩效评价小组现场查看了市企业社保工作局相关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重点查看了本级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的使用情况。预算安排市机关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 15 万元，实际使用 14.99 万元，其中调剂使用 13.99 万元。绩效评价小组还抽查了芙蓉区和宁乡市两区县，现场查看了芙蓉区人社局和宁乡市人社局相关业务资料和财务资料，重点查看了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业务开展及经费的使用情况；还到芙蓉区荷花园街道和宁乡市玉潭街道了解相关业务情况和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使用的情况。检查发现：宁乡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 10 万元，实际支出 1.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2.4%；长沙市芙蓉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 10 万元，项目实际未支出；芙蓉区荷花园街道没有对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进行专项核算，无法确认项目实际支出情况。

## 五、制度建设和各项法律法规制度的执行情况

市企业社保工作局根据长沙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内部控制建设工作的通知》（长财会[2016]9号），编制了《长沙市企业社会保险工作局内部控制手册》，明确了各部门岗位职责，规范了业务办理程序。制定了《关于进一步加强

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经费使用与管理的通知》（长财社〔2016〕6号），对资金的使用范围、拨付程序、工作要求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实际工作中基本按照上述制度规定，进行专项资金管理和使用，开展日常管理工作。

## **六、项目的产出成果及效益情况分析**

### **1、拓宽了认证渠道**

2018年积极推进“寓认证于无形，寓认证于服务”的工作新格式，拓宽认证渠道。2018年通过智慧眼认证、社保卡认证、住院认证、老年大学认证及社区认证5种认证方式，完成认证232,342人，其中社保卡认证2,378人、住院认证18,838人、老年大学认证188人、社区认证24人，占认证总数的9.22%。

### **2、提高了业务经办水平**

2018年11月14日至19日，市企业社保工作局统一组织分别对辖区内10个区县（市）进行业务培训，培训内容为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发展方向与工作思路、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系统操作与使用、生物识别平台操作与资格认证系统操作与使用。参加人员为区县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人员及各街道、社区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社保专干。进一步提高了业务人员理论水平与业务经办能力。

### **3、提升了服务对象满意度**

2018年，通过建设与完善各社区基础设施，强化业务人员的服务意识，充分发挥各基层平台的作用，组织企业退休人员

开展丰富多样的文化娱乐活动和兴趣爱好培训、学习，企业退休人员老有所依、老有所养、老有所乐、老有所为，服务对象满意度由年初计划的 85 提升 93.15。

## **七、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 **1、部分单位预算执行率较低**

抽查发现，宁乡市人社局企业退管经费 10 万元，实际支出 1.24 万元，预算执行率 12.4%；芙蓉区社会保险管理所企业退管经费 10 万元实际未支出。

### **2、制度不完善**

检查发现，市企业社保工作局未制定与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相关的业务管理制度。宁乡市玉潭街道楚沩社区建立了老年活动中心，但未能提供相关业务管理制度。

### **3、没有对项目实施有效监管**

根据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工作要求，每半年对社区的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情况进行检查，10 月对社区已经完成的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领取资格认证工作进行回访和核查，12 月对退休人员社会化服务基地建设工作进行考评；定期对同级及下级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的使用与管理进行监督检查。现场评价发现，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均没有按上述要求开展相关工作。

### **4、个别项目未按规定使用资金**

2018 年 11 月，市人社局向财政局报送《关于调剂使用预算



指标的报告》，“调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结余14万元用于支付中餐补助”，市财政局以呈批件方式报相关领导批准。经查阅财务资料，一般经费（调剂资金）支出139,870.61元，其中用于餐费（三季度37,532.64元、四季度59,840.00元）支出的97,372.64元，其他42,497.97元用于非批复项目。

#### **5、个别单位会计核算不规范**

抽查发现，芙蓉区荷花园街道办没有对专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专项（或辅助）核算，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支出内容及支出金额不明。

#### **6、项目实施无相关计划或实施方案**

2018年共完成14个社区基地建设，每个基地均有自管组织并开展相关活动；经抽查宁乡市玉潭街道、芙蓉区荷花园街道，基层社区开展了唱歌、跳舞、健身、书画、摄影等活动。2018年11月14日至19日，市企业社保工作局统一组织分别对芙蓉区等10个区县进行业务培训。但上述项目实施均无相关计划及实施方案。

#### **7、项目实施过程记录不完整**

经抽查宁乡市玉潭街道，楚泐社区建立了老年活动中心，设立了书法、棋画艺术等活动室，但未对活动资料进行整理，未能提供各项工作开展资料。

### **八、相关建议**

#### **1、加强预算管理，提高预算执行率**

市企业社保工作局应提高预算执行管理工作的认识，加强

对基层单位预算执行情况监管，树立“分配与管理并重、投入与绩效并重”的理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率，推进预算执行管理的规范化进程。

## **2、健全业务管理制度，确保项目有序实施**

建立健全业务管理制度，编制项目实施计划与实施方案，强化对业务工作的决策、执行和监督全过程的全面控制。完善内部监督机制，层层落实责任制，定期对各区县及基层社区工作情况进行监督检查，确保各项工作开展落实到位，发现问题及时解决，保证项目规范执行。

## **3、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严格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强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使用与管理的通知》的规定，做到专项资金专款专用，专项核算，规范会计核算，提高会计信息质量。

## **九、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根据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指标及评分标准，通过对长沙市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市级财政补助资金从项目决策、资金使用情况、财务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进行综合评价，2018年度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综合得分为83.3分，评价等次为“良”。

长沙市财政局

二〇一九年八月十日